

《我的團隊合作》

賴耀澄老師

團隊合作是一種為達到既定目標所顯現出來的自願合作和協同努力的精神。一個成功團隊需要具備：互信的夥伴、共同的目標、適應團隊文化、歡迎有建設性的衝突及團隊內的彼此賞識（慶幸我們團隊正有以上的特徵）。

有正確的管理文化，有良好的從業心態和奉獻精神，就會有團隊精神。團隊中個性隨和健談者，是最好的“潤滑劑”和溝通橋梁（我們團隊大有人在）。從不爭功，是領導的忠實追隨者，起著保持團隊穩定的基石作用。每個團隊都不能缺少這類員工（我們團隊內也為數不少呀）。每個團隊成員都會有個性，這是無法也無需改變的，而團隊的藝術就在於如何發掘組織成員的優缺點，根據其個性和特長合理安排工作崗位，使其達到互補的效果。這個重任落在團隊中的「最高領導人」身上，他規劃以及維修整套系統，他比任何人還能掌握整體，所以一切行動方向，都需要按照他的意思進行，如果太多雜音，任務很可能無法達成，他可以聽意見，可以跟團隊夥伴討論，但最後還是要由他拍板去做。

做到廣納意見、互補不足、關鍵時刻的支援和團結是團隊克服障礙的良方。當遇到了障礙，可以藉由彼此的相同背景、想法上的互補性來解決問題。試著用團隊的力量，多討論與傾聽，都會比單打獨鬥更有效！